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文件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文件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47)

主席報告

本人謹向股東提交二零二五／二零二六年度之年報。

業績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之年度（「本財政年度」），在撇除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的影響後，集團股東應佔基礎溢利為二十八億三千八百萬港元（二零二四／二零二五：二十九億六千萬港元）。每股基礎盈利為一點二八港元（二零二四／二零二五：一點三八港元）。

計及為非現金項目的投資物業重估虧損（扣減遞延稅項）一億零九百萬港元（二零二四／二零二五：重估虧損六億二千一百萬港元），本財政年度集團股東應佔淨溢利為二十七億二千四百萬港元（二零二四／二零二五：二十三億三千一百萬港元）。本財政年度每股盈利為一點二三港元（二零二四／二零二五：一點零八港元）。

末期股息

董事會建議派發本財政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四十三港仙。

末期股息將給予在二零二六年十一月三日名列於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連同已於二零二六年四月二十四日派發之中期息每股十五港仙，本財政年度每股派息共五十八港仙。

董事會建議股東有權選擇收取新發行股份代替以現金方式收取末期股息。此項以股代息建議須待（一）二零二六年十月二十七日召開之股東周年大會批准及（二）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批准依據此項建議所發行之新股上市及買賣，方可作實。

載有關於以股代息計劃詳情之通函及選擇以股代息之表格，將約於二零二六年十一月十日寄予各股東。預計末期股息單及股票將約於二零二六年十二月七日發送給股東。

業務回顧

信和置業有限公司（「信和置業」）之業務於集團整體業務佔很大比重。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尖沙咀置業集團有限公司持有信和置業百分之五十八點二八權益。因此，我們於闡述集團之業務時將集中談論信和置業之業務。

（一）銷售活動

本財政年度內，信和置業應佔物業銷售總收入（連同所佔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為一百零四億一千萬港元（二零二四／二零二五：一百零八億一千三百萬港元）。

物業銷售收入主要來自出售於二零二四／二零二五財政年度完成項目，包括位於將軍澳的凱柏峰I、II及III、元朗的柏瓏I及II，以及出售於過往財政年度完成項目的餘下住宅單位及車位，包括位於何文田的St. George's Mansions、黃竹坑的海盈山、西南九龍的維港滙及黃竹坑的揚海。此外，位於新加坡的青麓尚居之銷售收入已按照現行會計準則入帳。

本財政年度內，信和置業於香港推售三個新住宅項目，包括位於元朗的柏瓏III（售出百分之六十九點七）、油塘的柏景峰（售出百分之六十二點六）及將軍澳的海堤灣II（售出百分之六十八）。此外，信和置業出售於過往推售項目的部分餘下單位，包括位於何文田的St. George's Mansions（售出百分之九十二點六）、將軍澳的凱柏峰I及II（售出百分之九十九點五）、元朗的柏瓏I及II（售出百分之九十九點六）及西南九龍的維港滙（售出百分之九十九點四）。

展望未來，信和置業計劃推售位於土瓜灣的榮光街／崇安街發展項目，預計將於二零二六年內獲發預售樓花同意書，推售計劃視乎獲發預售樓花同意書的時間及市況。本財政年度後，信和置業自二零二六年七月推售位於將軍澳的海堤灣II的部分單位。

(二) 土地儲備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信和置業在中國內地、香港，新加坡及澳洲悉尼擁有土地儲備應佔樓面面積約一千九百四十萬平方呎，各類型物業比例均衡：商業佔百分之四十九點一、住宅佔百分之二十七點一、工業佔百分之九點七、停車場佔百分之八點一及酒店佔百分之六。以土地狀況劃分，發展中物業為三百九十萬平方呎、投資物業和酒店為一千三百六十萬平方呎，及已完成之銷售物業為一百九十萬平方呎。土地儲備足以支持信和置業未來數年的發展需要。信和置業將繼續以選擇性的策略增添土地儲備，提升盈利潛力。

本財政年度內，信和置業從香港特區政府購入兩幅香港地皮，以及從港鐵公司投得一個物業發展項目的發展權。該等項目之應佔樓面面積合共一百零三萬一千八百二十六平方呎。項目的詳細資料如下：

<u>地點</u>	<u>用途</u>	<u>集團 所佔權益</u>	<u>應佔 樓面面積</u> (平方呎)
屯門市地段第569號 香港新界 屯門 海珠路	住宅	100%	282,102
新九龍內地段第6674號 香港九龍 佐敦谷 彩興路	住宅／ 商用	85%	315,379
丈量約份第106約地段 第2329號 香港新界 元朗 錦上路站第二期物業發展項目	住宅／ 商用	合作發展	434,345
			1,031,826

本財政年度後，信和置業從香港特區政府購入一幅香港地皮。項目的詳細資料如下：

<u>地點</u>	<u>用途</u>	<u>集團 所佔權益</u>	<u>應佔 樓面面積</u> (平方呎)
洪水橋市地段第 18 至 21 號 香港新界 元朗 洪水橋／厦村新發展區	住宅／ 商用／ 企業及科技園	17%	365,332

(三) 物業發展

本財政年度內，信和置業取得以下香港項目佔用許可證（俗稱「入伙紙」）。項目的詳細資料如下：

<u>地點</u>	<u>用途</u>	<u>集團 所佔權益</u>	<u>應佔 樓面面積</u> (平方呎)
柏瓏 III 香港新界 元朗 錦河路 29 號	住宅	合作發展	120,537

本財政年度內，信和置業取得以下香港項目合約完成證明書（俗稱「滿意紙」）。項目的詳細資料如下：

<u>地點</u>	<u>用途</u>	<u>集團 所佔權益</u>	<u>應佔 樓面面積</u> (平方呎)
ONE CENTRAL PLACE 香港 結志街 33 號 卑利街 23 及 25 號	住宅	100%	84,261

（四）租賃活動

本財政年度內，信和置業應佔總租金收益（連同所佔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為三十四億三千二百萬港元（二零二四／二零二五：三十四億八千六百萬港元），按年下降百分之一點五。租金收入減少主要是由於零售業及工業物業市場持續面臨挑戰。住宅物業的租金收益增長，包括 ONE CENTRAL PLACE 的首次租金收入，以及寫字樓物業出租率改善，抵銷部分影響。本財政年度淨租金收益為二十七億一千五百萬港元（二零二四／二零二五：二十七億八千二百萬港元），按年下降百分之二點四。淨租金收益比總租金收益錄得較大跌幅，主要由於前海嘉里中心三期及 ONE CENTRAL PLACE 的全年營運影響，以及零售租戶組合持續調整，導致營運開支上升所致。

本財政年度內，信和置業投資物業組合整體出租率為百分之九十（二零二四／二零二五：百分之八十九點六），較去年同期上升零點四個百分點。住宅物業租賃表現持續強勁，出租率上升兩個百分點至百分之九十二點七（二零二四／二零二五：百分之九十點七）。寫字樓物業及商舖物業出租率亦錄得理想增長，出租率分別上升零點八個百分點至百分之八十四點七及零點七個百分點至百分之九十三點三。工業物業則較受經營環境影響，出租率回落至百分之八十六點五（二零二四／二零二五：百分之八十八點五）。

年內，零售業持續面對市場波動。雖然香港整體零售業自二零二五年五月以來呈現穩步復甦跡象，惟消費模式結構性轉變、電商平台迅速普及，增長速度領先於傳統零售渠道，加上本地居民於長假期期間出境活動仍然高企，使市場復甦尚未能即時轉化為信和置業主要商場的租金增長。令人鼓舞的是，信和置業商場出租率持續改善，反映租戶信心及營商氣氛改善。信和置業繼續積極透過精準行銷策略、推廣活動及資產優化計劃，吸引人流及帶動商戶銷售增長。本財政年度內，信和置業屯門市廣場的優化戶外活動空間 **tmt commons** 啟用，增設匹克球設施，支持精英運動員及推廣這項全球迅速普及的運動。此外，奧海城全新社區地標 **OC Commons** 戶外社區空間亦正式啟用，提供一個支持兒童發展身心、感官、社交和認知的遊樂空間。為響應及支持政府推動體育經濟的政策，鼓勵社區參與，信和置業於主要旗艦商場安裝高清大屏幕全程免費播放 **FIFA** 世界盃賽事。商場更與商戶緊密合作，延長營業時間，並推出一系列極具吸引力的購物及餐飲優惠，與全港球迷投入世界盃盛事。這些以客為本的活動，不僅豐富消閒購物體驗，為顧客增值，亦加強「**S⁺ REWARDS**」會員獎賞計劃的忠誠度。在各項活動推動下，儘管零售市道仍然滿有挑戰，信和置業主要旗艦商場的客流量錄得不俗的按年增長。信和置業將繼續密切注視市場趨勢，繼續引入更多匹克球、籃球及劍擊等體育活動，以推廣社區參與及帶動商場人流。

另一方面，香港寫字樓市場在經歷數年挑戰後，呈現令人鼓舞的回穩跡象。政府的多項支持措施，包括暫停推售商業用地，以及鼓勵將酒店和商廈改裝為學生宿舍的相關計劃，讓市場有空間消化現有供應及改善市場氣氛。同時，本地資本市場交投漸趨活躍，亦帶動寫字樓物業的需求。於本財政年度，信和置業寫字樓物業組合的出租率錄得零點八個百分點的增長。展望未來，雖然寫字樓市場短期內仍面對新增供應的壓力，但香港作為國際金融中心，定將繼續受惠於中央政府對深化香港和中國內地經濟融合的持續支持，藉著粵港澳大灣區發展以及北部都會區建設帶來的全新經濟增長動力，把握機遇。隨著商業活動重拾增長勢頭，中國內地企業的租賃需求將逐步回穩。信和置業正積極把握資本市場復甦及租戶查詢上升的契機，全力填補物業組合之空置樓面。信和置業的寫字樓物業組合配備頂尖建築規格和良好信譽，吸引追求優質和可持續發展辦公空間的租戶。

本財政年度內，受惠於大量專才及海外留學生抵港，持續帶動剛性住屋需求，住宅租務表現維持穩健。信和置業策略性地將 ONE CENTRAL PLACE 重新定位成為提供優質配套服務的高端住宅，吸引追求生活品質的租客，把握市場機遇。自二零二五年七月推出以來，項目備受市場青睞，截至本財政年度錄得達百分之九十四點六的出租率。在各項吸納人才政策持續推進，以及海外學生和專業人士需求支持下，信和置業預期住宅租賃業務將繼續展現韌性，帶來穩定租金增長。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信和置業在中國內地、香港，新加坡及澳洲悉尼的投資物業及酒店應佔樓面面積約一千三百六十萬平方呎。當中，商業（商舖及寫字樓）佔百分之六十三點二、工業佔百分之十一點六、停車場佔百分之十一點六、酒店佔百分之八點八及住宅佔百分之四點八。

（五）酒店

本財政年度內，信和置業酒店經營收入（連同所佔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為十五億六千五百萬港元，去年為十五億零六百萬港元，經營溢利為五億一千九百萬港元（二零二四／二零二五：四億七千五百萬港元）。

二零二六年上半年，訪港旅客人數持續穩步復甦，整體訪港旅客按年增長百分之十三，突破二千六百七十萬人次。中國內地旅客繼續為主要增長動力；同時，長途市場旅客錄得顯著升幅，其中來自美國、加拿大、法國、德國、英國和澳洲訪港客量按年增加百分之十九點三，有助帶動過夜住宿需求，並為本港旅遊及酒店業帶來實質支持。香港特區政府持續推動「文化、體育及旅遊」融合發展，以及一系列盛事活動、國際體育賽事與世界級娛樂節目，振興本地旅遊業。全新擴建的香港國際機場新二號客運大樓啟用，加上香港旅遊發展局積極拓展高增值過夜旅客客源市

場，以及一系列盛事活動接踵舉行，將進一步支持訪港旅客持續增長，鞏固香港作為國際旅遊目的地和盛事之都的地位。信和置業於新加坡的業務持續面臨挑戰。到訪旅客人次自二零二六年一月的高位後按月放緩，加上酒店客房供應持續增加，令市場競爭進一步加劇。與此同時，地緣政治不明朗因素及新加坡元匯價持續強勢的影響下，當地房價及旅遊需求均面臨壓力。儘管市場環境充滿挑戰，信和置業旗下兩間新加坡酒店之入住率均較去年同期提升，每間可用客房收益（RevPAR）表現繼續優於同業，反映品牌定位與有效的營運策略。

信和置業積極應對市場趨勢及旅客偏好的轉變。在持續通脹環境下，信和置業繼續審慎控制成本，同時推行多項措施提升營運效率及服務質素，為賓客提供卓越體驗，進一步提升酒店業務的長遠競爭力。香港港麗酒店受惠於商務及休閒旅遊需求增長，客房及餐飲業務利潤提升，帶動整體業績顯著改善。香港富麗敦海洋公園酒店在暑假及節慶旺季強勁需求，加上長期住宿客源增長的帶動下，入住率按年錄得顯著增長。香港遨凱酒店自二零二三年九月重新開業後，透過實施全新的商業及營運策略，成功把握更多市場機遇，帶動入住率及平均房價同步上升。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信和置業旗下酒店包括新加坡富麗敦酒店、新加坡富麗敦海灣酒店、香港富麗敦海洋公園酒店、香港港麗酒店、悉尼富麗敦酒店及香港遨凱酒店。

（六）中國內地業務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信和置業在中國內地擁有土地儲備應佔樓面面積約三百三十萬平方呎，當中約七十萬平方呎為發展中項目，其餘主要為投資物業。發展中項目為位於成都的信和·御龍山（佔百分之二十權益）。

除上述事項外，其他資料對比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之年報並無其他重大轉變。

財務

集團財政穩健。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集團在附屬公司層面擁有現金及銀行存款五百九十億七千二百萬港元。扣除借貸總額三十八億三千八百萬港元，集團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擁有淨現金五百五十二億三千四百萬港元。集團錄得淨現金，因此以淨債項與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比率計算之資產負債率並不適用。集團債務以港元計值及以浮息為基礎。借貸總額中，百分之二十四點七於一至兩年內償還，百分之二十六點一於兩至三年內償還，

其餘於四至五年內償還。集團資產總值及股東權益總額分別為一千九百三十六億七千六百萬港元及一千零二十一億四千九百萬港元。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股東應佔集團賬面淨值為每股四十五點四二港元（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為每股四十五點零六港元）。

集團大部分現金及銀行存款為美元及港元，一部分為人民幣及新加坡元。

集團一貫恪守穩健的財務管理政策，外匯風險審慎地維持於低水平。

企業管治

集團高度重視企業誠信、商業道德操守及良好管治。為實踐企業管治最佳守則，集團成立了審核委員會、遵守規章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集團將繼續維持高透明度，並透過不同渠道，包括新聞稿、集團網站、業績簡報、非交易路演、實地考察及投資者研討會，發布集團的最新動向和資訊。

顧客服務

集團致力發展優質物業，貫徹最佳的設計概念和特色，以符合環保的原則發展項目，提升顧客滿意度。管理層亦透過定期監察，確保物業及所提供的服務質素日臻完善。

可持續發展

信和置業致力實踐「建構更美好生活」，透過三大相輔相成的元素 — 「綠色生活」、「創新構思」和「心繫社區」，將可持續發展融入業務各層面，同時致力為持份者和業務所在的社區創造長遠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價值。

信和置業每年發表《可持續發展報告》，闡述在可持續發展方面的表現及舉措。報告依循全球報告倡議組織（GRI）標準編撰，同時亦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 C2《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守則》之要求。報告亦參考世界經濟論壇（WEF）《持份者資本指標》、可持續發展會計準則委員會（SASB）的《房地產行業標準》、國際可持續準則理事會（ISSB）的《國際財務報告可持續披露準則第 1 號－可持續相關財務信息披露一般要求》（IFRS S1），以及《國際財務報告可持續披露準則第 2 號－氣候相關披露》（IFRS

S2) 匯報。此外，信和置業參照氣候相關財務信息披露工作組（TCFD）的建議披露氣候行動相關信息，並參考自然相關財務披露工作組（TNFD）框架披露與自然相關的表現。作為聯合國全球契約（UNGC）的簽署成員，我們亦於報告中闡述實踐遵循契約關於環境、社會和道德原則的十項原則。

本地及國際環境、社會及管治評級及殊榮

信和置業在推動可持續發展的努力，獲多個本地及國際的環境、社會及管治評級肯定，對此我們深感榮幸。本財政年度內，信和置業連續第三年獲《時代》雜誌和 Statista 評選為全球最可持續發展企業之一。於標普全球《可持續發展年鑑 2026》中，信和置業在房地產管理與開發行業獲評為「標普全球企業可持續發展評估（CSA）評分最佳 5%」；同時，信和置業於標普全球《可持續發展年鑑（中國版）2026》中，獲評為「中國企業標普全球 CSA 評分最佳 1%」，成為房地產管理與開發行業內唯一獲得最高表彰級別的企業。此外，信和置業榮獲 MSCI 環境、社會及管治評級之最高「AAA」級，以及連續第二年獲納入 CDP 氣候變化 A 級別名單，並連續第二年獲納入道瓊斯領先全球指數成份股。

信和置業亦在全球房地產可持續標準（Global Real Estate Sustainability Benchmark, GRESB）房地產評估中，獲評選為發展基準「全球業界領導者」— 住宅類別，並獲頒發發展基準及常設投資基準最高的五星級別。在區域層面，信和置業於「大中華區房地產業可持續發展指數」（REBSI）中名列榜首，並連續第六年維持在「粵港澳大灣區企業可持續發展指數」（GBABSI）的前十名。在二零二五/二零二六年度恒生可持續發展企業指數系列的可持續發展評級中，信和置業榮獲最高的「AAA」評級，並獲納入恒生可持續發展企業指數、恒生內地及香港可持續發展企業指數及恒生 ESG50 指數，以及連續第二年獲納入 FTSE4Good 指數系列。

環境、社會及管治獎項

本財政年度內，信和置業在推動環境、社會及管治和可持續發展方面的努力，共獲得逾二百項獎項。其中，在「聯合國可持續發展目標香港成就獎 2025」中，信和置業憑藉「珍『識』水口」計劃榮獲「可持續發展目標獎」，亦在「2025 香港 ESG 報告大獎」（HERA）中獲得「卓越環境成效獎」— 大獎等三項殊榮。此外，信和置業在「環境、社會及企業管治成就大獎 2024/2025」中榮獲五項殊榮、在「香港公司管治與環境、社會及管治卓越獎 2025」中榮獲兩項殊榮、在「TVB《環境、社會及管治大獎》2025」榮獲「ESG 最佳表現大獎（大市值）」等三項殊榮，以及在《亞洲企業管治》雜誌主辦的「第 16 屆亞洲卓越大獎」中榮獲七項殊榮。

管治

信和置業致力提高供應商應對氣候變化的關注，並連續第二年入選 CDP 供應商合作評估 A 級別名單。

為鼓勵同事及其家人實踐可持續發展原則，信和置業聯同環保社企、綠色科創公司、學術

機構及專業團體等近十五個合作夥伴舉辦「信和可持續發展月」，為員工安排一系列參觀、工作坊及實地體驗等多元化活動。活動進一步由香港推展至新加坡及悉尼，吸引近三百名員工參與，透過「可持續發展學堂」累計培訓時數逾六百五十小時。

綠色生活

信和置業於二零二五年五月啟動《供應商氣候夥伴計劃》，旨在提高供應商對應對氣候變化意識及推動碳管理。過去一年內舉辦涵蓋綠色科技、生物多樣性和環境、社會及管治等主題的培訓及能力提升計劃，獲超過一百二十人士參與。為慶祝計劃推出一週年，以及迎接第二批供應商加入，信和置業舉辦年度知識交流分享會，邀請近八十位供應商代表參與。

為推動生態優化及海洋保育教育，信和置業聯同香港城市大學推出「蠔創探索」教育計劃，以蠔礁修復為主題，結合科研、科技與實踐，透過體驗式學習，讓參加者認識海洋生態及修復工作。由參加者親手製作的近三百組蠔殼串，已實地投放於黃金海岸鄉村俱樂部·遊艇會的遊艇碼頭，成為蠔礁修復及相關教育活動的實踐場景，同時就生態效益提供科學參考。計劃至今已吸引近一千名中小學生、黃金海岸鄉村俱樂部·遊艇會與 Sino Club 會員，以及信和置業員工參與。

為推動公眾參與實踐循環經濟，信和置業啟動首個跨地區及跨界別的「GoCircular| 好物共享」企劃，在旗下五大商場夥拍逾三十個本地品牌、十二個綠色科技伙伴、年輕創作人、升級再造設計師及本地初創，透過舉辦多元活動向公眾推廣將循環經濟融入日常生活。另外，信和置業聯同信和管業優勢及基督教勵行會，於旗下近一百四十個住宅項目、寫字樓及商場舉行為期一個月的舊物回收行動，共收集八千八百七十公斤的物品。所收集的物品經信和置業義工整理及分類後作慈善義賣，收益撥捐慈善機構，同時以行動實踐「重用、再生、共享」的理念。

創新構思

信和創意研發室及 The Spark 迎來兩週年，期內展示逾七十項房地產科技、建築科技、綠色科技及健康科技的創新解決方案，以及舉辦了二百一十場活動，接待逾五千七百位來自世界各地的訪客。此外，信和創意研發室於「Tech Fest Hong Kong Awards」榮獲「Tech Impact Company of the Year (Large Enterprise)」，肯定在推動創新方面的努力。

於二零二五年八月，信和創意研發室、The Spark 聯同香港社會創投基金，以及逾三十名來自多個界別的合作夥伴，一同舉辦「One North 創科 AI 夏令營」。這個北部都會區首個以 AI 為主題的大型教育體驗活動，吸引逾四萬人次參與，現場並展出十多項由大專院校、創科企業及青年發明家研發的作品。

信和置業亦致力培育新一代的創新思維。信和置業續第八年與香港科技大學合辦「科大 - 信和百萬獎金創業大賽 2025」。今屆比賽吸引來自全球的三百四十八支隊伍參賽，競逐及交流創新理念，涵蓋醫療健康、可持續發展、人工智能解決方案、機械人及創新科技等多個範疇，研發推動可持續未來的實用方案。

「信·共創」計劃自二零一九年推出，成為推動員工協作的重要平台，旨在鼓勵員工探索實用的人工智能應用解決方案，應對業務面對的挑戰。今年獲獎的團隊提出的創新方案圍繞提升營運效率與顧客體驗，包括人工智能酒店管理、自動化電子指南、AI 租戶滿意度分析，以及全自助停車場等。此外，計劃透過聯同香港科技大學「可持續發展智慧校園」計劃、香港科技園公司及香港生產力促進局，為參賽同事舉辦一系列 AI 培訓工作坊，進一步提升計劃的成效。

信和置業支持本地創新與人才培育，信和置業作為首席贊助，支持香港創新基金舉辦第五屆「香港創科展」。展覽吸引超過六萬人次入場，並展出近一百二十隊來自中小學入圍隊伍，將日常挑戰轉化為實用解決方案的創意發明。

心繫社區

自二零零八年起，信和置業義工團隊「信和友心人」一直致力加強與香港各區基層家庭的聯繫，提供支援。適逢新春佳節，信和置業聯同十三個社區夥伴及逾百位「信和友心人」成員走訪社區，透過團年聚餐、上門探訪及種植工作坊等多元化活動，為約一千四百位基層人士、兒童及長者送上佳節祝福和關懷。

信和置業贊助約三百名同事及其親友參與 2026 公益金新界區百萬行。活動所籌得之善款，將用作支持公益金轄下提供家庭及兒童福利服務的社會福利機構。

此外，信和置業與黃廷方慈善基金一直支持香港特區政府推動的「社區客廳試行計劃」，提供場地及配套設施，同時為社區客廳會員提供免費中醫藥服務。信和置業並繼續支持第四個社區客廳，位於佐敦上海街的佐敦社區客廳於今年正式投入服務，透過共享設施與服務支援居住於劏房的家庭及少數族裔群體，提升生活質素，加強鄰里間的連繫。

展望

香港經濟於二零二六年上半年展現令人鼓舞的增長勢頭。受惠於金融市場活躍、對外貿易保持韌性，以及訪港旅客人次持續增長，實質本地生產總值按年增長百分之五點一，創下近五年以來最強勁的半年度表現，同期，新股集資（IPO）總額亦創五年新高。宏觀經濟環境改善，帶動本港關鍵經濟板塊維持穩定表現。

儘管整體營商環境有所改善，市場前景仍存有不確定因素。全球地緣政治環境依然複雜多變，任何局勢升溫亦可能加劇市場波動、拖累環球經濟增長、推高商品價格及造成通脹壓力。此外，市場對利率走勢預期的轉變，亦將影響融資成本、投資活動及市場情緒。面對不斷變化的經營環境，集團將繼續密切注視宏觀經濟、地緣政治及金融市場的動態，同時恪守審慎理財原則，嚴控成本及保持營運靈活性，在不斷變化的市場環境中把握機遇、穩

步前行。

香港特區政府著手制定首份香港五年規劃，為長遠發展、經濟規劃及政策方向提供更清晰的藍圖，透過更好融入國家發展大局、鞏固香港競爭優勢、支持創新科技發展，以及為北部都會區的長遠建設提供重要指引，將為香港創造新發展機遇。

信和置業歡迎並全力支持這項重要規劃。為配合國家「十五五」規劃及香港長遠發展目標，於本財政年度後，信和置業非常榮幸能夠聯同優秀的跨界別企業夥伴成功投得洪水橋／厦村新發展區內的「片區」，是北部都會區首個「片區開發」招投項目。項目將結合創新科技及跨界協作，打造大型智慧物流及產業樞紐、高端產業與宜居社區並存的項目，助力產業升級及北部都會區長遠發展，進一步鞏固香港作為國際物流及貿易中心的地位。項目充分體現信和置業對香港長遠發展前景的信心，以及致力貢獻香港可持續發展的堅定信心。

香港特區政府持續推出支持樓市的措施，創造更穩定健康的經營環境。各項引進人才計劃的成功推行，配合本地大學進一步擴大非本地學生名額，持續帶動住宅市場的置業與租賃需求。受惠於市場氣氛改善，住宅物業成交量逐步回暖，推動住宅市場穩步復甦。

本財政年度內，信和置業推出三個主要住宅項目，分別為柏瓏 III、柏景峰及海堤灣 I，市場反應理想。連同由合營夥伴主導銷售的項目計算，信和置業於香港錄得超過三千五百個住宅單位的合約銷售，帶動信和置業應佔物業銷售總收入達一百二十一億港元。理想的銷售表現再次印證香港住宅市場的韌性。信和置業將繼續堅定投資香港，積極把握市場發展機遇。

為支持信和置業中期發展，信和置業於本財政年度透過公開招標成功購入三幅具發展潛力的優質地皮，包括佐敦谷彩興路（新九龍內地段第 6674 號）、屯門海珠路（屯門市地段第 569 號），以及元朗錦上路站第二期物業發展項目。其中，錦上路站第二期物業發展項目標誌著信和置業進一步拓展北部都會區布局的重要里程碑。信和置業貫徹維持穩健財務的同時，以審慎而具選擇性的策略補充土地儲備，積極物色具發展潛力的項目。

人工智能（AI）為當前最具影響力的科技趨勢之一。信和置業深信人才是推動轉型的關鍵，為迎接人工智能時代，信和置業投放資源提升員工相關知識及應用技能，並成立人工智能轉型委員會（AI Transformation Committee）制定發展方向及提供指引，推動人工智能的負責任應用，促進創新、提升生產力，進一步鞏固信和置業的長遠競爭優勢。

信和置業在可持續發展方面的努力繼續獲得本地及國際肯定。本財政年度內，信和置業於標普全球《可持續發展年鑑（中國版）2026》中，獲評為「中國企業標普全球可持續發展評估（CSA）評分最佳 1%」，並連續第三年獲《時代》雜誌和 Statista 評選為全球最可持續發展企業之一，肯定信和置業在致力「建構更美好生活」方面持續取得進展，並將可持續發展理念全面融入業務策略，營運及服務社區的項目中。

展望未來，香港經濟前景仍具韌性。面對科技革新、地緣政治變化、人口結構轉變及宏觀經濟不明朗因素所帶來的挑戰，集團將繼續保持靈活應變及具前瞻性的發展部署。秉持審慎財務、卓越營運、可持續發展及堅守卓越品質的堅定承諾，集團將持續提升競爭優勢，推動長遠增長。憑藉穩健財務基礎及清晰的發展方向，集團已作好充分準備應對市場周期變化，把握未來新機遇，為股東及各持份者創造可持續的長遠價值。

員工與管理層

本人謹藉此機會代表董事會，感謝所有員工的努力、貢獻及支持。本人亦對董事會同寅的指導及睿智建議，深表謝意。

主席
黃永光

香港，二零二六年九月一日

尖沙咀置業集團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47)

全年業績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經審核業績如下：

綜合損益表

	附註	二零二六年 百萬港元	二零二五年 百萬港元
收入	2	9,333	8,236
銷售成本		(2,428)	(1,824)
直接費用		(2,651)	(2,500)
毛利		4,254	3,912
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		337	(653)
其他收益及其他利益或虧損		431	236
按公平值列賬及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		35	10
行政費用		(986)	(907)
其他營運費用		(391)	(349)
財務收益		1,962	2,296
財務成本		(139)	(106)
減：已撥充成本之利息		93	39
財務收益淨額		1,916	2,229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3	416	107
應佔合營企業業績	4	(535)	(75)
除稅前溢利	5	5,477	4,510
所得稅項	6	(779)	(474)
本年度溢利		4,698	4,036
應佔溢利：			
本公司股東		2,724	2,331
非控股權益		1,974	1,705
		4,698	4,036
中期股息每股 15 港仙 (二零二五年：15 港仙)		335	325
擬派發末期股息每股 43 港仙 (二零二五年：43 港仙)		967	940
每股盈利（賬目所示之每股盈利）— 基本	7(a)	1.23 港元	1.08 港元
每股盈利（每股基礎盈利）— 基本	7(b)	1.28 港元	1.38 港元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二零二六年 百萬港元	二零二五年 百萬港元
本年度溢利	<u>4,698</u>	<u>4,036</u>
其他全面收益		
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按公平值列賬及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 股本權益工具公平值變動	386	309
重新計量長期服務金負債	<u>16</u>	<u>(7)</u>
	<u>402</u>	<u>302</u>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地區業務之匯兌差額	402	437
按公平值列賬及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 債務工具公平值變動	<u>-</u>	<u>3</u>
	<u>402</u>	<u>440</u>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益	<u>804</u>	<u>742</u>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u>5,502</u>	<u>4,778</u>
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股東	3,194	2,762
非控股權益	<u>2,308</u>	<u>2,016</u>
	<u>5,502</u>	<u>4,778</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二六年 百萬港元	二零二五年 百萬港元
非流動資產			
投資物業		68,496	66,044
酒店物業		1,651	1,708
物業、廠房及設備		239	209
使用權資產		1,134	1,168
商譽		739	739
投資聯營公司權益		16,911	16,662
投資合營企業權益		7,943	7,234
股本權益及債務工具		1,777	1,618
借予聯營公司款項		2,831	4,766
借予合營企業款項		8,960	8,782
長期應收貸款		3,489	2,459
遞延稅項		3	18
其他資產		1	1
		<u>114,174</u>	<u>111,408</u>
流動資產			
發展中物業		11,972	9,963
已完成物業存貨		2,716	4,721
酒店存貨		3	4
股本權益及債務工具		14	12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1,495	1,800
應收合營企業款項		2,188	3,403
應收非控股權益款項		41	20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	8	1,414	1,556
長期應收貸款之本期部分		584	368
可收回稅款		3	3
定期存款	9	56,272	49,853
銀行存款及現金	9	2,800	2,403
		<u>79,502</u>	<u>74,106</u>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	10	4,172	4,130
租賃負債		32	35
合約負債		2,227	329
應付聯營公司款項		1,229	1,035
應付非控股權益款項		1,843	2,032
應付稅項		810	471
銀行借貸 — 於一年內到期		-	1,799
		<u>10,313</u>	<u>9,831</u>
流動資產淨額		<u>69,189</u>	<u>64,275</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183,363</u>	<u>175,683</u>

綜合財務狀況表 — 續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六年 百萬港元	二零二五年 百萬港元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1,802	20,535
儲備	80,347	77,980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102,149	98,515
非控股權益	73,141	72,292
權益總額	175,290	170,807
非流動負債		
銀行借貸 — 到期日超過一年	2,892	-
租賃負債	19	15
其他貸款 — 到期日超過一年	946	884
遞延稅項	2,884	2,800
聯營公司提供之借款	1,137	1,107
非控股權益提供之借款	195	70
	8,073	4,876
	183,363	175,683

附註：

1. 編製基準

本綜合財務報告書是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之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所編製，該準則統稱包括所有適用之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要求作出適當披露。本綜合財務報告書乃按歷史成本法編製，惟投資物業及若干金融工具乃按公平值計算。

於年度業績初步公布中載有有關截至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財務資料雖不構成本公司於該年度之法定年度綜合財務報告書，惟皆來自於該財務報告書。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436條有關法定財務報告書須披露之進一步資料如下：

本公司已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662（3）條及附表6第3部分之要求遞交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財務報告書予公司註冊處，及將會於適當時間遞交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財務報告書。

本公司之核數師已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兩個年度之財務報告書發出無保留意見之核數師報告；報告中並無提述任何核數師於不作保留意見之情況下，以關注事項之方式提請垂注之任何事宜；亦未載有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406（2）條、第407（2）或（3）條所指之聲明。

本年度強制性生效之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

於本年度，就編製綜合財務報告書，本集團已首次應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並於二零二五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之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之修訂

外匯匯率變動之影響：缺乏可兌換性

於本年度應用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對本集團本期及前期之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於本綜合財務報告書內所呈報之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2. 營運分部

本集團之營運分部呈報為六個營運分區 — 物業銷售、物業租賃、物業管理及其他服務、酒店經營、證券投資及財務。此乃就資源分配與評估表現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即本公司董事）呈報之計算準則。主要營運決策者鑑別之營運分部並無合計於本集團之可呈報分部內。

分部業績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合計	
	來自 外間之收入	業績	應佔收入	應佔業績	分部收入	分部業績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物業銷售	4,032	1,321	6,379	(170)	10,411	1,151
物業租賃	2,749	2,152	763	616	3,512	2,768
	6,781	3,473	7,142	446	13,923	3,919
物業管理及其他服務	1,435	269	114	13	1,549	282
酒店經營	977	372	588	147	1,565	519
證券投資	80	80	-	-	80	80
財務	60	60	8	8	68	68
	9,333	4,254	7,852	614	17,185	4,868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合計	
	來自 外間之收入	業績	應佔收入	應佔業績	分部收入	分部業績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物業銷售	2,912	685	8,008	345	10,920	1,030
物業租賃	2,802	2,178	759	637	3,561	2,815
	5,714	2,863	8,767	982	14,481	3,845
物業管理及其他服務	1,414	264	114	4	1,528	268
酒店經營	950	365	556	110	1,506	475
證券投資	68	68	-	-	68	68
財務	90	90	8	8	98	98
	8,236	3,650	9,445	1,104	17,681	4,754

計量

分部業績乃指各分部所賺取之除稅前溢利，並無分配若干其他收益及其他利益或虧損、若干行政費用及其他營運費用、投資物業與按公平值列賬及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公平值之變動及若干財務收益淨額。各分部所賺取之除稅前溢利亦包括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業績，並無分配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若干其他收益及其他利益或虧損、若干行政費用及其他營運費用、投資物業公平值之變動、財務成本淨額及所得稅項。

2. 營運分部 — 續

除稅前溢利之對賬

	二零二六年 百萬港元	二零二五年 百萬港元
分部溢利	4,868	4,754
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	337	(653)
其他收益及其他利益或虧損	152	233
按公平值列賬及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	35	10
行政費用及其他營運費用	(1,094)	(985)
財務收益淨額	1,912	2,223
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業績		
— 其他收益及其他利益或虧損	470	141
— 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	(604)	(491)
— 行政費用及其他營運費用	(244)	(256)
— 財務成本淨額	(266)	(270)
— 所得稅項	(89)	(196)
	(733)	(1,072)
除稅前溢利	5,477	4,510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內，內部分部銷售為 160 百萬港元（二零二五年：145 百萬港元）並不包括於「物業管理及其他服務」之分部內。於其他營運分部內並無內部分部銷售。內部分部銷售乃按照涉及之對手協定之成本加邊際利潤基準計算。

地域資料

本集團於四個主要地區進行業務 — 香港、中國內地、新加坡及澳洲。

本集團按業務地區劃分之來自外間客戶之收入與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收入與按資產地區劃分之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金融工具及遞延稅項）詳述如下：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之來自外間之收入		應佔聯營公司 及合營企業收入		本集團之非流動資產	
	二零二六年 百萬港元	二零二五年 百萬港元	二零二六年 百萬港元	二零二五年 百萬港元	二零二六年 百萬港元	二零二五年 百萬港元
中國內地及香港	8,211	7,147	7,059	9,263	90,543	88,233
新加坡及澳洲	1,122	1,089	793	182	6,570	5,531
	9,333	8,236	7,852	9,445	97,113	93,764

3.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業績包括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投資物業公平值增加11百萬港元（二零二五年：應佔聯營公司投資物業公平值減少324百萬港元）已確認於聯營公司之損益表內。

4. 應佔合營企業業績

本集團應佔合營企業業績包括本集團應佔合營企業投資物業公平值減少615百萬港元（二零二五年：167百萬港元）已確認於合營企業之損益表內。

5. 除稅前溢利

二零二六年 百萬港元	二零二五年 百萬港元
---------------	---------------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下列項目：

酒店存貨消耗之成本 （包括於直接費用內）	98	95
出售物業成本	2,428	1,824
物業、廠房及設備、酒店物業與使用權資產之 折舊（包括於行政及其他營運費用內）	170	158
使用權資產撇銷	-	21
應收貿易賬款之減值虧損（已扣除撥回）	65	43
政府補貼	(2)	(13)

6. 所得稅項

	二零二六年 百萬港元	二零二五年 百萬港元
稅項支出包括：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應佔稅項		
香港利得稅		
本年度撥備	604	352
以往年度超額撥備	(3)	(1)
	<u>601</u>	<u>351</u>
海外稅項		
本年度撥備	89	78
以往年度不足撥備	1	-
於中國內地之土地增值稅	26	4
	<u>116</u>	<u>82</u>
	717	433
遞延稅項	62	41
	<u>779</u>	<u>474</u>

根據兩級制利得稅率制度，合資格集團實體之首2百萬港元溢利將按8.25%之稅率徵稅，而超過2百萬港元之溢利將按16.5%之稅率徵稅。不符合該兩級制利得稅率制度資格之集團實體之溢利，將繼續按16.5%之劃一稅率徵稅。本集團考慮實行兩級制利得稅率制度對綜合財務報告書之數額並不重大。於兩個年度內，香港利得稅按稅率16.5%計算。

新加坡及中國內地附屬公司之稅項按相關國家現行適當稅率徵收。稅率於新加坡為17%及於中國內地為25%（二零二五年：於新加坡為17%及於中國內地為25%）。

7. 每股盈利

(a) 賬目所示之每股盈利

本公司股東應佔之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下列數據計算：

	二零二六年 百萬港元	二零二五年 百萬港元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盈利	<u>2,724</u>	<u>2,331</u>
	股份數目	股份數目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	<u>2,215,752,505</u>	<u>2,152,349,031</u>

7. 每股盈利 — 續

(a) 賬目所示之每股盈利 — 續

因本年度及以往年度內並沒有可攤薄之普通股，截至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並沒有呈列每股攤薄後之盈利。

(b) 每股基礎盈利

作為評估本集團之基礎業務表現，本集團按本公司股東應佔之基礎溢利2,838百萬港元（二零二五年：2,960百萬港元），已撇除本集團及其聯營公司與合營企業之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淨額之影響及包括於年內一聯營公司銷售相關物業之已變現公平值收益與出售之投資物業已變現公平值收益，並考慮稅項之影響及本公司股東應佔數額，而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並同時呈列。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與用以計算賬目所示之每股盈利（如以上所詳述）相同。

溢利之對賬如下：

	二零二六年 百萬港元	二零二五年 百萬港元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盈利	<u>2,724</u>	<u>2,331</u>
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	(337)	653
相關遞延稅項之影響	(48)	(38)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 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	(11)	324
— 相關遞延稅項之影響	36	6
應佔合營企業業績		
— 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	615	167
— 相關遞延稅項之影響	(44)	5
	<u>211</u>	<u>1,117</u>
非控股權益應佔數額	<u>(102)</u>	<u>(496)</u>
本公司股東應佔投資物業未變現公平值變動 於年內出售之投資物業已變現公平值收益 （已扣除稅項）	109	621
一聯營公司於年內銷售相關物業之已變現 公平值收益	8	10
非控股權益應佔數額	-	5
	<u>(3)</u>	<u>(7)</u>
	<u>114</u>	<u>629</u>
本公司股東應佔基礎溢利	<u>2,838</u>	<u>2,960</u>

8.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

應收貿易賬款主要包括應收租金與物業管理及其他服務。應收租金乃由租戶預先繳納。

於報告日之應收貿易賬款（已扣除信貸虧損撥備）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六年 百萬港元	二零二五年 百萬港元
即期或 30 日內	164	170
31 – 60 日	22	12
61 – 90 日	13	18
超過 90 日	96	138
	<u>295</u>	<u>338</u>

逾期超過 90 日之應收貿易賬款（已扣除信貸虧損撥備）96百萬港元（二零二五年：138百萬港元）足以被所收該等客戶之租金訂金所保障及並無考慮作出預期信貸虧損。

9. 定期存款／銀行存款及現金

定期存款與銀行存款及現金包括託管人持有之現金 1,433 百萬港元（二零二五年：1,151 百萬港元），僅限用於與發展中物業相關之付款或將於完成相關之轉讓後由託管人發放。

10.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包括應付貿易賬款 101 百萬港元（二零二五年：71 百萬港元）。

於報告日之應付貿易賬款按發票日之賬齡分析呈列如下：

	二零二六年 百萬港元	二零二五年 百萬港元
1 – 30 日	94	58
31 – 60 日	1	2
61 – 90 日	-	3
超過 90 日	6	8
	<u>101</u>	<u>71</u>

11. 財務擔保合約

於報告日，本集團根據合約所擔保之最高數額如下：

	二零二六年 百萬港元	二零二五年 百萬港元
向銀行作出之擔保：		
本集團應佔就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之銀行貸款融資		
— 已動用	4,730	6,144
— 未動用	2,974	806
	<u>7,704</u>	<u>6,950</u>

於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就有關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銀行貸款融資，已向銀行發出企業財務擔保。本公司之董事考慮此等財務擔保合約於首次確認及於報告日之公平值並不重大，故本集團並無於兩個報告日就該等企業財務擔保確認任何負債。於報告日，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釐定虧損撥備之數額並不重大。

12. 承擔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未撥備於綜合財務報告書之未償還資本承擔如下：

	二零二六年 百萬港元	二零二五年 百萬港元
已簽約	<u>61</u>	<u>77</u>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未撥備於綜合財務報告書之本集團應佔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之未償還資本承擔如下：

	二零二六年 百萬港元	二零二五年 百萬港元
已簽約	310	273
已授權但尚未簽約	377	480
	<u>687</u>	<u>753</u>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及記錄日期

本公司股東周年大會將於二零二六年十月二十七日(星期二)舉行。本公司將由二零二六年十月二十二日(星期四)至二零二六年十月二十七日(星期二)，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二零二六年十月二十七日(星期二)為釐定有權出席及於股東周年大會上投票之股東名單之記錄日期。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周年大會及投票，各股東最遲須於二零二六年十月二十一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前，提交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股份過戶文件」）以辦理登記手續。

擬派末期股息須待股東於股東周年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本公司將由二零二六年十一月二日(星期一)至二零二六年十一月三日(星期二)，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二零二六年十一月三日(星期二)辦公時間結束時為釐定有權收取擬派末期股息之股東名單之記錄日期。為符合資格收取擬派末期股息，各股東最遲須於二零二六年十月三十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提交所有股份過戶文件以辦理登記手續。

股份過戶文件須送達本公司之股票登記處 —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辦理登記手續。

購買、售賣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本公司及其各附屬公司於本年度內並無購買、售賣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守則之遵守

本公司已採納其本身的《企業管治守則》，其內容乃以《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C1第二部分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原則及守則條文為基礎而制定。於本財政年度內，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中適用於本公司的所有守則條文，惟守則條文C.2.1除外；該守則條文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同一人兼任。

本公司並無區分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現時兩項職務均由董事會主席擔任。董事會認為，現行管理架構一直有效促進本公司的營運及業務發展，而符合良好企業管治常規的適當制衡機制亦已建立。

董事會負責制定本集團的整體策略及政策，而有關策略及政策的執行以及本集團業務的日常管理工作則由指定執行董事、副行政總裁以及各業務單位主管負責。董事會相信，現行安排一直行之有效，並使董事會能夠有效及高效地履行其職責。

此外，獨立非執行董事就管理層提出獨立判斷及具建設性的意見，並為董事會的審議及決策過程提供寶貴的觀點及建議。董事會會不時檢討現行企業管治架構的成效，以確保其持續切合本公司的營運需要，並符合當前企業管治常規及市場慣例。

審閱經審核財務報表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已經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二零二六年年報

載有根據《上市規則》所規定須詳列全部資料的二零二六年年報，將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及本公司網站www.sino.com登載，並將約於二零二六年十月二日(星期五)寄發印刷本予股東。

承董事會命
公司秘書
鄭小琮

香港，二零二六年九月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黃永光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夏佳理先生及黃敏華女士，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盛智文博士、李民橋先生及陳仲尼議員。